附件3

2022年郓城县教体系统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体检考生疫情防控告知书

根据疫情防控工作需要，为确保广大考生身体健康，现将2022年郓城县教体系统公开引进高层次人才体检期间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和注意事项告知如下，请参加体检考生知悉并严格执行各项考试防疫措施和要求。

（一）为确保顺利体检，建议菏泽市内考生7日内不得安排省外出差和旅行。在外地（省外、省内其他市）的考生应主动了解我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按规定做好个人防护。

（二）提前申领“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外省来鲁参加体检考生请在电子健康码界面填写“来鲁申报”。

（三）参加体检考生经现场检测体温正常（未超过37.3℃），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体检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纸质版（检测报告或打印“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显示的个人信息完整的核酸检测结果）、《考生健康管理信息采集表》（附件4），扫描体检场所码，出示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码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卡，方可参加体检。未携带的不得参加体检。以下情形考生还需提供其他相应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及相关材料：

1.从体检前发生本土疫情地区参加体检的考生，须提供启程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抵达后体检前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或者提供入郓后体检前间隔24小时以上2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应持体检前7天内的健康体检报告，体检正常、肺部影像学显示肺部病灶完全吸收、2次间隔24小时核酸检测（其中1次为体检前48小时)均为阴性的核酸证明。

（四）属于以下特殊情形的考生，不得来郓参加本次体检，并提前向郓城县教体局人事科（0530-6583022）报备情况，按照当地防疫要求采取必要的隔离防护和健康检测措施，待符合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后再适时安排体检：

1.考生居住社区10天内发生疫情者；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和尚在隔离观察期的密切接触者和次密切接触者；

2.体检前7天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未痊愈且未排除传染病及身体不适者；

3.有中、高风险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且离开上述地区不满7天者；有境外旅居史且入境未满10天者。

（五）考生要注意个人防护，自备医用外科口罩，体检排队等候时保持安全距离（1米以上）。体检考生应当全程佩戴口罩，服从工作人员及体检医务人员安排。

（六）请参加体检考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以免影响体检考察。凡违反我省常态化疫情防控有关规定，隐瞒、虚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将依法依规追究责任。